

# 103學年度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## 板書基本能力分級鑑定實施辦法

壹、主旨：本校為培養優良師資，增進學生的教學能力，特別加強教學技能的訓練。板書是各科教學最重要的技能之一，其優劣足以影響教學的成敗，是以舉辦板書分級鑑定以提高學生板書能力，裨益其未來從事小學教育之工作。

貳、依據：據本校8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決議。

參、活動組織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二、承辦單位：語文與創作學系

肆、活動辦法：

一、對象：本校學生(含大學部、研究生)及大五實習生

二、鑑定時間：104年06月16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4時30分開始報到，下午15時00分開始進行鑑定，逾時視同放棄。

三、報名名額：80名（額滿為止）。

四、報名時間：104年05月25日上午09時起～05月29日下午17時止

五、報名地點：語文與創作學系辦公室(行政大樓3樓A308)

六、報名費：每人收取報名費150元

七、報名方式：報名者先至出納組門口「自動繳費機」繳費，並攜收據至語創系辦公室填寫報名表，報名現場確認報名人數。若非額滿，一概不受理退費，若額滿將公告於語創系網頁。

八、鑑定地點：本校大禮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報名同學請於104年06月11日至本系網站查詢注意事項。

（二）鑑定當天，報到後不得離席，待鑑定結束，方得離開。

伍、鑑定方式：

一、鑑定時間：統一開始，分梯次，每人限10分鐘。

二、鑑定器材：採用學校所備之小黑板、粉筆、板擦，在10分鐘內寫完40個字。

三、規格：正楷，由上而下，由右而左，1行5字，共8行。

四、鑑定內容：預先聘請評審人員擬定40字之鑑定題目內容。

陸、評分標準：

一、評審委員2名

二、評分標準：

1.得分部分：

(1)用筆：20%

(2)結構：50%

(3)布局：30%

(不按由上而下、由右而左的書寫順序不予評分)

2.扣分部分：

(1)書寫字體以國小國語課本字體(楷書)為標準，每錯1字扣2分，非標準字體扣1分。

(2)10分鐘內寫完40字，未按時寫完者，每少1字扣2分。

(3)凡次序顛倒或缺字補字以漏字計，每1字扣2分。

3.評分方式：

(1)得分、扣分由評審依評分標準評判。

(2)評審得分成績之平均數(小數點以下四捨五入)為得分，得分減去扣分分數即為受測者之總分。

4.成績公佈：

(1)成績為甲級、優級、特優級學生名單將會公佈於語文系網站上，本系於評審後製作成績證明及證書。

柒、成績分級：共分3級。

一、特優級(90分以上)：

- 1.筆勢優美有變化。
- 2.線條周到清晰有力。
- 3.顧盼應接良好。
- 4.空隙均勻，留白適當。
- 5.結字穩妥挺正。
- 6.大小一致，行列整齊，板面分配允當。
- 7.風格明顯。
- 8.行氣流暢，書寫熟練。
- 9.沒有任何錯字。

二、優級(85-89分)：

- 1.筆勢優美。
- 2.線條周到。
- 3.結字穩妥。
- 4.行列整齊，大小一致。

三、甲級(80-84分)：

- 1.行列整齊，大小一致。
- 2.結字均勻挺正。

捌、獎勵：每年舉行鑑定1次，任何年級學生均可參加，成績達某一級標準，即發給該級證書。

玖、若有疑問，請至語創系辦公室洽吳亭慧助教(2732-1104 分機 62234)。